

附件 3:

成都市律师协会
“匠心传承——刑事专业律师 ‘1+N’ 帮扶计划”
导师简介
(共 35 名, 以姓氏笔划为序)

一、王宗旗 四川明炬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王宗旗，男，1961年5月出生，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四川明炬律师事务所主任、党委书记，中华全国律协常务理事，省法官惩戒委员会委员，省检察官遴选委员会委员，省律协“扫黑除恶”专项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省刑法学研究会副会长，省政法委法律顾问，省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委员，省立法专家，省“七五”普法讲师团专家，国家检察官学院四川分院检察教官，成都

市律协会会长，市律师行业党委副书记，市法学会副会长，市政协委员，市“四大班子”法律顾问，成都仲裁委员会委员，雅安仲裁委员会仲裁员，西南政法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专家组成员，西南石油大学、省社科院等院校兼职教授、硕士生导师，入选国家“双千计划”。

典型案例：

- 1、原重庆市人民政府副市长王某某徇私枉法、滥用职权、叛逃、受贿案；
- 2、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副局长吴某受贿、滥用职权案；
- 3、原国家全部副部长马某受贿、强迫交易、内幕交易案；
- 4、云南省委原书记秦某某受贿案；
- 5、四川省红十字会原常务副会长文某某受贿、贪污案。

二、艾述洪 四川卓安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艾述洪，四川大学硕士研究生，执业至今16年，四川卓安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高级律师职称、四川省律协评定的首批刑事专业律师，四川省刑辩协会委员、四川省律协维权委副主任、成都市律协惩戒委员会副主任、成都市律协刑专委委员、成都市申请执业律师面试考官、成都市律协高新分会理事、高新刑事法律服务创新中心主任、成都市社科联理事、青羊区政协常委、青羊区人民法院特邀监督员、民建四川省社会法治与会员权益保障委员会委员、民建青羊总支副主委。热爱并专注于刑事法律服务，善于总结、学习，把刑事法律服务理论知识与实践充分结合。

典型案例：

- 1、刘某涉嫌辩护人妨害作证罪，法院宣告无罪；
- 2、芦某涉嫌受贿罪、滥用职权罪案，该案系四川省监委成立后第一个留置案件，取得较好的法律效果、社会效果和政治效果；

- 3、孙某某利用网络技术手段盗窃某大型银行，该案被评选为2015年度全省法院十大典型案例（2015）川刑终字第339号；
- 4、唐某某涉嫌诈骗罪，公安机关最终认为无犯罪行为撤销本案；
- 5、温某涉嫌非法经营罪，检院依法不予起诉；
- 6、张某盗窃罪，一审判处10年有期徒刑，二审代理后依法改判缓刑；
- 7、陈某贩卖毒品案，二审阶段，改判死刑立即执行为死缓；
- 8、卢某某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该案被评选为2021年度成都法院十大典型案例；
- 9、席某贷款诈骗案，二审阶段改判为骗取贷款罪；
- 10、黄某某侵犯商业秘密案，一审判处有期徒刑5年，并处罚金600万元，二审法院改判有期徒刑4年，并处罚金20万元。

三、田银行 四川恒和信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本人自 2006 年执业至今 16 年，坚持刑事辩护专业化方向，保持着长期不断学习、不断总结的习惯，并将自身所学与刑事司法实践牢牢结合起来，凭借扎实的专业功底、实践经验以及对辩护工作的热忱投入，将纷繁复杂的案情抽丝剥茧，并深入到每一个辩护要点中，从中找出实质性问题，进而以准确地说理、严密的逻辑提出专业的辩护意见。此外，善于与办案人员建立良好的沟通渠道，让自己的专业意见能更好地被办案人员采纳，以此达到有效辩护的效果。十六年来，本人承办各类案件达数百余件，案件类型包括职务犯罪、经济犯罪、毒品犯罪、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及其他常见自然人犯罪，其中不乏全国及省内重大影响的刑事案件。

典型案例：

- 1、王某某强奸案，法院最终判决无罪；
- 2、王某某滥用职权案，法院判决王某某定罪免处；
- 3、某区区委书记兼人大主任陈某某受贿案；
- 4、某县县委书记赵某某受贿案；
- 5、某市级事业单位负责人郭某某受贿案；
- 6、四川某电器公司假冒注册商标罪案，检察机关对该公司启动刑事合规程序；
- 7、某上市公司违规不披露重要信息案，检察机关对该公司启动刑事合规程序；
- 8、某央企下属子公司沥青被侵占案控告业务；
- 9、贾某某合同诈骗案，涉案 7200 余万元；
- 10、张某某涉嫌合同诈骗罪案，涉案 6700 余万。

四、成安 四川卓安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成安博士，四川卓安律师事务所（四川第一家、全国第三家刑事专业所）创始人、首席律师；庭立方刑事律师平台创始人、核心导师；四川省律协认证“专业刑事律师”。任四川省律师协会刑辩协会副会长、四川省食药环执法总队专家顾问、四川省公安厅经侦总队专家顾问、四川省法学会常务理事、成都市律协刑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等社会职务。发表专业著作 10 余本，学术论文 20 余篇。从业 20 余年来，专注刑事法律服务，长期从事法律职业教育培训和律所管理咨询服务，并致力于推动中国数字化时代刑事法律服务的生态变革。

典型案例：

- 1、农行行长徐某受贿、巨额财产来源不明案；
- 2、成都悍马醉驾案；

- 3、李某奎故意杀人、强奸案；
- 4、南充贿选案 G 某玩忽职守、受贿罪；
- 5、成都市龙泉区某区长受贿、私分国有资产案；
- 6、四川省某军区医院院长受贿案；
- 7、四川都江堰市市长马某受贿案；
- 8、刘汉兄弟涉黑案；
- 9、资阳涉黑涉恶非法采矿案；
- 10、成都某燃气公司涉黑涉腐败及“保护伞”案。

五、刘 倬 四川仁卓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刘倬律师，四川仁卓律师事务所主任，2010年开始执业，长期致力于刑事辩护的实务工作，执业12年以来，办理了大量各类刑事案件。现担任成都市第七届律师代表大会代表、成都市律师协会申请律师执业人员面试考核官、第五届遂宁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成都市律师协会刑事专业委员会委员、成都市温江区人民检察院听证员、西华大学知识产权学院（法学院）首届校友会会长、西华大学总校友会副会长、西华大学法律硕士专业学位产业（行业）导师、2021年获评成都市优秀律师、四川省律师协会刑事专业律师。

典型案例：

- 1、马某涉嫌寻衅滋事案，二审撤销原判，发回重审，并立即变更强制措施释放被告人；
- 2、成某涉嫌骗取贷款案，经法院审理，检察院撤回起诉后做出不起诉决定；
- 3、伍某涉嫌贩卖毒品罪，被告人被判处缓刑；
- 4、张某涉嫌贩卖毒品罪，罪名变更为非法持有毒品罪；
- 5、冯某涉嫌贩卖毒品罪，控方建议7年量刑，法院判决4年；
- 6、付某涉嫌聚众斗殴罪，控方起诉持械斗殴建议3年半，法院审理持械不成立判决1年半；
- 7、龚某涉嫌妨害公务、寻衅滋事，法院判决妨害公务不成立；
- 8、海某某涉嫌贩卖毒品罪，涉嫌贩卖毒品100余克，逮捕后为嫌疑人争取到存疑不起诉。

六、杜善程 上海格联（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执业于上海格联（成都）律师事务所，主任，九三学社社员，四川省刑事辩护协会委员。

从事律师职业以来，先后为几百名客户提供了法律服务。对待具体法律事务，能准确把握案件问题焦点，迅速构画案件基本事实，根据案件变化设计辩护服务方案，将现行法律规范与案件客观事实进行有效结合，对案件的法律定性做出严谨分析。严格把控案件风险并有续推进工作进展，对疑难复杂的刑事案件辩护有独到的经验，以扩散性逻辑思维及时解决变化的事态，为客户寻求最佳解决方案。

典型案例：

- 1、徐 XX 行贿案，涉案金额近百万元，不起诉；
- 2、张 X 诈骗案，涉案金额三百余万元，不起诉；
- 3、杨 XX 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涉案金额近百万元，

免于刑事处罚；

4、何某滥用职权案，二审介入，作为第一被告人辩护人，免于刑事处罚；

5、王某某伪造公司印章罪，在批捕期间介入辩护，撤销案件；

6、李某非法经营案，涉案金额达 23 亿元多，经成功辩护，获有期徒刑不足五年。

七、杨 剑 四川战舰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杨剑律师，系四川战舰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专职律师，党支部书记。2019 年被评定为四川省（首批）刑事专业律师。

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成都市律师协会刑事专业委员会第六届、第七届委员，成都市律师协会高新分会第二届理事会理事，成都市高新区刑事创新中心委员。

毕业于四川大学，1994 年参加工作，从事侦查、刑事执行工作 10 余年，2009 年辞职从事律师工作。曾获以下奖励：四川省法检公司第三届论文研讨一等奖，司法部三等功一次（2009），四川省司法厅优秀党员（2013）。

典型案例：

1、四川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徐某某贪污案刑事辩护，罪名从贪

污改为职务侵占；

2、德阳中江县伪钞案主犯二审刑事辩护，死刑改为无期；

3、金牛区原副区长张某受贿案、川大原某副处长王某受贿案、四川省厅原正处级侦查员樊某某受贿案，均获得从轻处理；

4、为成都市梁家巷公交车李某某特别重大故意杀人案提供一审刑事辩护；

5、为南非籍毒品犯罪嫌疑人马某提供一审刑事辩护，涉案海洛因数千克，被判处无期徒刑；

6、某贸易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某合同诈骗案刑事辩护，获无罪判决；

7、2021年，成都市某公司法定代表人叶某被控2项职务侵占罪、1项隐匿会计账簿罪，罪名不成立。

八、杨红森 四川西同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杨红森律师，四川西同律师事务所主任，成都市律师协会刑事专业委员会委员，四川省律师协会第九届专业发展委员会委员，刑事专业律师，西南民族大学学生法律意识培养和法律基础知识基地常驻讲师。

从事专职律师十年余年，专职刑事辩护、企业刑事法律风险防范以及法律培训业务，办理了多起死刑、缓刑以及不起诉等疑难案件，其中林某涉嫌盗窃案获无罪判决。

曾受邀参与全国“庭审中心主义”司法改革的庭审与研讨，接受中央电视台采访录制最高人民法院司法改革纪录片。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校外导师，四川旅游学院校外导师，曾为西南民族大学、四川大学、成都理工大学、西南科技大学、西南石油大学、四川师范大学、西华大学等高校授课。

受邀为浙江商会、四川中小企业促进会、西昌中小型企业协会、阿坝藏族自治州汶川县企业协会讲述企业法律风险防范课程。

典型案例：

- 1、四川华西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杨某行贿、非法经营同类营业案；
- 2、林某盗窃罪一审判决无罪，二审维持原判；
- 3、资阳市某区禁毒民警刘某徇私枉法案；
- 4、成都市公安局某区分局禁毒民警王某非法买卖制毒物品案；
- 5、德阳市原农机局局长吴某滥用职权、受贿案；
- 6、沈某制造毒品案，制毒 49 公斤；
- 7、吴某非法采矿案。

九、李红 四川蜀鼎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四川蜀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法学博士，四川省律协刑事辩护协会副会长，四川省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理事，四川大学刑事政策研究中心兼职研究员，获“成都市优秀律师”、“四川省优秀女律师”、“四川省首届律师‘十佳辩护词’”等荣誉和奖励，对重大疑难复杂案件刑事辩护有丰富实践经验。

典型案例：

- 1、成都市金融城某楼盘开发企业高管涉嫌职务侵占罪二审判决无罪案；
- 2、成都银行原董事长毛某二审由死缓改判15年有期徒刑案；
- 3、四川省某房地产开发企业董事长涉嫌合同诈骗等5罪名由16年有期徒刑重审后改判免于刑事处罚案；

4、四川省某信用联社理事长涉嫌违法发放贷款罪被判处缓刑案；

5、四川省某上市公司高管欺诈发行股票被判处缓刑案； 6、
中国人民银行某支行副行长涉嫌行贿罪被判处缓刑案；

7、某上市公司领导涉嫌侵犯著作权罪无罪处理案等。

十、李玲 北京炜衡（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自 2005 年，李玲律师一直在政法系统工作，2014 年律师执业后主要从事刑事辩护及刑事法律风险预防，行政诉讼、政府法律服务，取得四川省律协首次刑事领域律师专业水平评定，曾被评为成都市高新区优秀律师。现任四川省律师协会刑事辩护协会副秘书长，成都市律师协会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秘书长。

典型案例：

- 1、某石油钢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Y 某贪污案（无罪）；
- 2、某公司 Z 某某职务侵占案（不起诉）；
- 3、L 某某制造毒品案（死刑复核未核准，发回重审）；

- 4、X 某某操纵证券市场罪；
- 5、某市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主任 D 某某违法发放贷款案；
- 6、某市第二人民医院院长 C 某贪污、受贿案；
- 7、四川省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 T 某某走私普通货物罪、走私国家禁止进出口货物案；
- 8、F 某某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
- 9、四川某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X 某非法经营案；
- 10、Y 某非法收购珍贵、濒危野生动物制品案。

十一、李正国 四川恒和信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李正国律师为四川恒和信律师事务所主任、首席合伙人，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现担任十三届全国政协委员、民盟四川省委副主委、最高人民法院特约监督员、公安部党风政风警风监督员、四川省律师协会副会长、成都仲裁委员会委员等社会职务。自1996年执业以来，其办理了1000余件有影响的刑事、行政、公司并购、企业破产清算等重大诉讼和非诉讼案件，具有丰富的实务经验，被评为刑事专业律师和建筑房地产专业律师，并获得了“全国优秀律师”“四川省优秀律师”“第三届四川省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者”等荣誉称号。

典型案例：

- 1、王某被控行贿罪一案；
- 2、陈某某被控诈骗罪一案；
- 3、赵某某被控窝藏罪一案；

- 4、陈某某被控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一案；
- 5、韩某某被控串通投标罪一案；
- 6、李某被控受贿罪一案。

十二、李光耀 四川恒和信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八十年代毕业于四川大学（原成都科技大学）应用物理专业，成长于航空集团飞机制造工程技术领域，醉心于法律服务行业。用三十年的时间，完成了学理科、干工科、顺心而为返归文科的巨大转身。用理科培养的科研方法、打磨航空精品的工匠精神对待客户的每一诉求。十年高级工程师，二十年执业律师的历练，带领团队经历上千案件的磨练，塑造了实诚厚道的工匠律师。四川省律协刑辩协会会员、四川省律协刑辩专业人员、曾获四川省律协优秀党员、成都市律协优秀律师，曾获聘西南财经大学天府学院教授。

典型案例：

- 1、陈某被控贩卖毒品罪一案，部分辩护理由为法庭采纳，被告被从轻判处三年二个月有期徒刑；
- 2、郭某聚众斗殴罪一案，自首等辩护理由被法庭采纳，被告

作为主犯被从轻判处有期徒刑二年；

3、郭某被控与他人合谋通过合同诈骗方式骗取某移动公司5330余万元，关于被告人无因的辩护得到法庭认可，被告被认定无罪；

4、被告人欧某被控职务侵占罪，通过对案件事实、被告地位和作用、犯罪情节、认罪悔罪表现等的辩护，被告被法庭从轻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六个月；

5、被告魏某被控滥用职权罪、受贿罪，法庭采纳了对滥用职权罪指控不成立的辩护意见，对受贿罪的相应辩护意见也为法庭采纳，被告最终被判处有期徒刑七个月、缓刑一年。

十三、李学政 四川公生明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李学政律师，四川公生明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公生明律师事务所刑事部部长，具备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曾担任市律协劳专委、知识产权专委的委员，现担任四川省律协刑事辩护协会委员、成都市律协刑事专业委员会委员、现任省律协文宣委委员、市律协文体专委会副主任、成都市律协青羊分会理事、副秘书长。

从2000年开始从事法律服务工作，2009年加盟四川公生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承办各类诉讼及非诉讼案件上千起，在长达15年的执业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办案经验及技巧。2020年评为四川省首批“刑事专业律师”。2018-2020年先后为省公安厅，省检察院，省高院，成都市检察院、提供涉诉涉访律师值班。2020年作为青羊区法院院长接待日值班律师、青羊区检察院听证专家组成员。2017年起值守青羊区妇联婚姻家庭纠纷调解示范站，担任调解员，2020年担任青羊区劳动争议人民调解员，2021年5月担任

成都市涉外商事与法律服务中心的调解员。

所获荣誉：被青羊区司法局和成都市律师协会青羊分会评为“2020年度和2021年度青羊区优秀律师”；2021年成都市律师协会文化体育工作委员会授予“突出贡献奖”和“优秀委员”青羊区司法局2021年度十佳调解能手，2021青羊区区委“平安青羊建设”先进表彰。

典型案例：

- 1、成都某银行钟某违法发放贷款案；
- 2、杨某某受贿案；
- 3、许某某诈骗案二审（二审改判职务侵占罪）；
- 4、陈某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案；
- 5、杜某某合同诈骗案二审（二审改判）；
- 6、舒某重大责任事故案；
- 7、陆某某非法持有毒品案；
- 8、陈某某组织、领导传销活动案；
- 9、袁某某非法经营案二审（二审认定系从犯予以改判）；
- 10、张某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改变罪名为集资诈骗罪，一审改判非吸，检察院抗诉，历经7年，终审维持非吸罪）。

十四、吴俊 北京京师（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吴俊，四川省优秀党员律师、第一届、第二届四川省人民监督员、四川省法学会环境资源研究会理事、成都市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北京京师（成都）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刑事部主任，京师全国刑委会理事。专注刑事业务，擅长刑民交叉案件的处置，能够准确区分刑民界限，通过多种手段，系统的为当事人提供准确高效服务。

典型案例：

- 1、G某挪用资金案（公安部部督案件），犯罪嫌疑人被取保候审后撤销案件；
- 2、H某违法发放贷款、贪污案（某省监委指定办理），H某被判处有期徒刑四年半；
- 3、H某合同诈骗（专案），辩护人介入后，嫌疑人被不予批准

逮捕，后解除强制措施；

4、L某集资诈骗案（专案），辩护人介入后，嫌疑人被不予批准逮捕，取保候审，最终被判处缓刑；

5、Z某诈骗案，嫌疑人Z某被不批准逮捕；

6、L某非法持有枪支、寻衅滋事案，经辩护被判决非法持有枪支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二个月；犯寻衅滋事罪，判处有期徒刑九个月，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

7、L某容留卖淫案（重庆市纪委以涉黑涉恶为由移送重庆市公安局督办案件），首犯L某被取保候审，一年后撤销案件；

8、Y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中央巡视组督办案件），辩护人介入后被不起诉；

9、东北某油田下属子公司多次控告其前任总经理，未果。我团队介入后，帮助该公司固定证据，成功控告其前任总经理，以职务侵占罪定罪处罚；

10、某著名上市公司，产业基地项目经理与总部高管共谋损害公司利益，成为该公司顽疾。我团队介入后，搜集到相关犯罪证据，将该项目经理以职务侵占罪定罪处罚，该高管自动离职；

十五、何 为 四川蜀鼎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何为律师系四川蜀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四川省律师协会刑事辩护协会秘书长。执业以来，已办理一百五十余件刑事案件，涉案总标的高达三百亿元。何为律师办理案件中侦查阶段撤销案件的有 9 起，审查起诉阶段不起诉案件有 6 起，全案无罪辩护成功案件有 1 起，部分罪名无罪判决的有 3 起，被告人获得从轻减轻或者缓刑、免除处罚处理、二审上诉人获得发回重审或改判的案件有 50 余件。

何为律师还热心于刑法理论研究，注重将办案实务与理论研究相结合，长期关注刑事法治热点与动态，积极参加刑法理论和实务研讨与交流会议，参与了多个刑法课题调研并形成了科研成果予以发表。2013 年，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中国法学会重大课题《非法集资犯罪研究》【课题编号：CLS（2012）A07】的调研与写作，并参与撰写《非法集资犯罪司法审判与刑法解释》（研究成果，

法律出版社 2013 年 9 月版) 一书中重要章节。2017 年作为副主编参与撰写了魏东教授主编的《毒品犯罪与律师刑事辩护技巧》一书重要编写工作。

典型案例:

- 1、山东 Z 某某涉嫌合同诈骗 2000 余万获法院无罪判决书(全案该罪名无罪);
- 2、宜宾 H 某涉嫌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获法院获无罪判决书(全案无罪);
- 3、成都某投资公司老总 Y 某涉嫌集资诈骗罪获法院无罪判决书(全案该罪名无罪);
- 4、西昌某国企老总 Q 某涉嫌数十亿合同诈骗罪获不起诉案;
- 5、成都房地产老总 H 某涉嫌单位行贿罪获不起诉案;
- 6、成都 D 某涉嫌诈骗罪获不起诉案;
- 7、陕西 H 某某涉嫌污染环境获不起诉案;
- 8、南充建筑老板 Y 某某涉嫌放火罪获不起诉案;
- 9、乐山 W 某虚假诉讼罪获不起诉案;
- 10、成都 L 某涉嫌制造毒品案获公安机关撤销案件处理。

十六、陈武 北京金诚同达（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陈武律师，律师执业 22 年，现为北京金诚同达（成都）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担任四川省律协刑事辩护协会副会长，西南财经大学兼职副教授和校外导师，庭立方法律培训机构讲师。被聘为四川省公安厅食药环侦总队专家库成员。

陈武律师主要从事刑事辩护、企业刑事合规、刑事风险防范等业务领域。办理各类案件几百余件，其中不乏诸多影响力重大的案件，被四川省律协评为刑事专业律师。陈武律师除办理律师业务外，还积极参与刑事司法改革，并作为多个专业培训机构特邀讲师，就刑事业务办理技能面向律师进行授课。

典型案例：

- 1、刘汉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罪等二审及死刑复核阶段的辩护

人；

2、四川省达州市副书记易某涉嫌受贿案；

3、南充贿选案件中某某副厅长刘某某涉嫌玩忽职守和受贿案；

4、四川刑事庭审实质化改革中示范庭曾某涉嫌盗窃转抢劫案件；

5、攀枝花某大型企业高管被控挪用资金 10 亿元案；

6、“鑫园共享经济”传销案，担任副总裁斯某辩护人；

7、四川某视频材料公司被控非法经营案；

8、殷某某涉嫌非法经营国际期货案。

十七、陈霞 四川明炬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四川大学法学硕士，2009年通过司法考试，从业十余年，一直致力于刑事辩护，擅长职务犯罪、经济犯罪、毒品犯罪辩护；担任央视12套《律师来了》栏目嘉宾；法学院兼职教授；南充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锦江监狱执法监督员；仲裁员；四川省律协青年律师工作委员会主任；四川省律协刑事辩护协会专项工作业务部副部长；四川省法学会诉讼法学研究会理事；成都市律师协会女律师工作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四川明炬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明炬刑辩中心常务副主任。

典型案例：

- 1、担任四川省电视台原负责人Z某受贿罪辩护人；
- 2、担任成都市原副市长S某夫妇受贿案二审辩护人；

- 3、担任四川省体育局原副局长 J 某受贿罪、滥用职权罪辩护人；
- 4、担任成都市公安局刑侦局原局长 J 某受贿罪辩护人；
- 5、担任某集团公司董事长 Q 某涉嫌私分国有资产、滥用职权罪辩护人；
- 6、担任原乐山市某国有企业董事长 W 涉嫌受贿罪、私分国有资产罪、滥用职权罪、高利转贷罪辩护人；
- 7、担任原遂宁市某县委书记 W 受贿罪辩护人；
- 8、担任某看守所所长 W 贪污、挪用公款、私放在押人员案辩护人；
- 9、担任多起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集资诈骗罪、毒品犯罪案件辩护人。

十八、陈新文 四川诚峰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陈新文律师，执业证号：15101200710126329，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现任四川诚峰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刑事部主任，四川省律师协会刑事辩护协会委员，成都市律师协会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金堂县法律服务协会刑事专业委员会主任，诚峰刑事辩护团队负责人。陈新文律师从事法律服务工作二十年，近十年来专注刑事辩护工作。办理了大量毒品类、职务类、诈骗类刑事案件，积累了丰富的办案经验。其案件办理质量得到犯罪嫌疑人家属的认可。陈新文律师在专注刑事案件辩护的同时关注未成年人的教育与成长，对于预防未成年人犯罪等问题有深入研究。

典型案例：

- 1、陈X军制造毒品案成都中院（2019）川01刑初202号；

- 2、喻 X 等买卖制毒物品罪金堂县法院（2018）川 0121 刑初 143 号；
- 3、卿 X 航交通肇事金堂县法院（2019）川 0121 刑初 147 号；
- 4、向 X 职务侵占金堂县法院（2018）刑初 104 号；
- 5、王 x 宾非法持有毒品金堂县法院（2018）川 0121 刑初 254 号；
- 6、杨 x 富贩卖、运输毒品成都中院（2018）川 01 刑初 230 号；
- 7、焉 X 华抢劫成都中院（2017）川 01 刑初 232 号。

十九、林 怡 四川瞿上城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2010年执业至今，2013年与朋友创办合伙所，后因朋友于2016年定居省外无法从事律师行业后，改创办为现在的律所。

执业期间，参与双流区政府各职能部门联合处理的各类集团纠纷、涉法涉诉案件，缓解多起社会矛盾。在2014-2017年度连续被双流区司法局评选为法律工作“先进个人”；2018年—2020年，在双流区司法局的正确引导下，带领团队律师组织、引导集体信访户依法依规通过诉讼解决“森港市场”房屋买卖合同纠纷历史遗留问题。在此期间，多次参与区政府相关部门就“森港市场”相关问题的信访接待工作，并提供法律论证和建议，通过律师的诉讼引导，并以会议座谈方式耐心为所有业主答疑解惑，成功劝阻部分业主“无理上访”。合理解决信访案件95户，涉案金额共计61858852.8元，有利的化解了社会矛盾，展现出良好的社

会效果，较好体现了律师参与社会矛盾纠纷化解工作的重要特点。

2020年被中共成都市律师行业委员会授予“守护平安先锋”优秀共产党员称号；2021年被中共成都市双流区司法局党组授予“优秀共产党员”称号，同时，有幸被选举为双流区党代表。2021年被成都市司法局评为“成都市法律援助中心先进个人”。2022年被选举为成都市党代表。

典型案例：

1、成都双流区人民法院 尹某某、方某某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一审（（2019）川0116刑初1217号）；

2、山东临邑县人民法院 罗某、王某开设赌场、非法持有、私藏枪支、弹药一审（（2018）鲁1424刑初149号）；

3、成都中级人民法院 彭某某、张某某、柳某等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二审（（2019）川01刑终247号）；

4、成都双流区人民法院 陈某、杜某某、李某某走私、贩卖、运输、制造毒品罪一审（（2018）川0116刑初1443号）；

5、吉林四平市中级人民法院 臧某某、臧某某等二审（2019）吉03刑终131号。

二十、罗云 北京中银（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罗云律师自 1998 年毕业后长期在政法部门工作，具有丰富的执法办案经历。2010 年律师执业后致力于金融证券、投资并购、公司治理、财富管理等领域的刑事风险防控和合规治理研究，现为中银所高级合伙人、企业合规中心副主任。其组建的刑事合规团队长期为大中型企业（包括上市公司及国有企业）、金融机构等客户群体提供刑事风险防控、合规体系构建、刑民交叉问题研究等专业化服务，在金融机构刑事风险防范、企业合规治理、反腐败、反舞弊、反洗钱等领域，具有很高的专业水准和丰富的实务经验，代理过众多涉金融证券犯罪、经济犯罪、职务犯罪、财税犯罪等重大刑事案件，并为众多大型国有企事业单位提供过专项法律顾问服务，为企业的合规治理发挥了积极重要的作用。

典型案例：

- 1、恒丰银行某分行管理层违法发放贷款、违规出具金融票证、受贿案；
- 2、某市农商行董事长 J 某违规出具金融票证、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职务侵占案；
- 3、全球知名外资广告公司涉成都市委宣传部 2000 万元宣传项目串通投标案；
- 4、四川 XX 置业公司 1000 万元单位行贿案；
- 5、某科技公司涉及对华为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商业贿赂案；
- 6、东莞市公安局侦办的四川某公司法人伪造印章、职务侵占案；
- 7、“即利宝”平台 16 亿元的集资诈骗、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案；
- 8、成都市某法院原执行法官 H 某受贿案；
- 9、毛某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食品案；
- 10、民航西南空管局某公司总经理谭某某贪污、受贿、国有公司人员滥用职权罪案。

二十一、周兴永 四川琴台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周兴永，四川琴台律师事务所副主任、高级合伙人。四川省刑事专业律师、四川省律师协会九届行政法专业委员会副秘书长、第七届成都市律师协会刑事辩护专业委员会副秘书长。因多年从事刑事案件侦查工作和犯罪研究工作，具有丰富的刑事辩护经验，先后办理了沈某某故意杀人案(四川省公安厅挂牌案件)、刘某故意杀人案(眉山市公安局挂牌案件)等数十起重特大刑事案件，并取得了理想的辩护效果，深受当事人的信赖和尊重。特别是兴业银行副行长陈某某涉嫌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一案、成都某科技公司首席技术官马某某涉嫌诈骗罪一案，经其有效辩护，两名被告人均获得了无罪判决。长期致力于单位犯罪辩护、企业家犯罪辩护、为企业单位和企业家建立刑事法律风险防控制度。

典型案例：

- 1、 陈某犯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
- 2、 马某某犯诈骗罪；
- 3、 沈某某犯故意杀人罪；
- 4、 刘某犯故意杀人罪；
- 5、 邓某某犯敲诈勒索罪、 行贿罪；
- 6、 王某某犯受贿、 徇私枉法罪；
- 7、 郭某犯受贿罪；
- 8、 宋某某犯诈骗罪；
- 9、 刘某犯贩卖毒品罪；
- 10、 杨某犯妨害信用卡管理罪、 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

二十二、郑子军 四川国桢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主任，创始合伙人。山东临沂人，四川大学刑法专业法学硕士。先后获得四川省律协刑事专业律师证书、建筑工程专业律师证书。成都市律师协会第七届刑事专业委员会委员，成都市高新区刑事法律服务创新中心委员，成都市律协重大法律事务协调专委会委员，成都市高新区2016-2019年优秀律师。刑法就如同一个行侠仗义的表情冷酷内心充满人性关怀的剑客，而他的剑不会轻易出鞘，只有在需要保障权利、维护正义并不得已的情况下才会使用！刑辩律师，在依法帮助身陷囹圄的犯罪嫌疑人或被告人的同时，趟过是非曲直的湍流，洞察面具后的人生百态，感悟良多，秉持法治信念，以此成就刑辩律师的价值与意义。

典型案例：

1、邹某某涉嫌合同诈骗罪、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隐匿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罪一案，律师辩护成功，宜宾法院作出刑事裁定书，邹某某被无罪释放；

2、杨某某涉嫌放火案，检察院采纳律师意见，作出不起诉决定；

3、银行董事长何某某涉嫌单位行贿罪、受贿罪案，在审查起诉阶段，即成功将指控罪名更正为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

4、冯某某、屈某某等多起开设赌场案、刘某某涉嫌伪造国家证件等案件，侦查阶段即被撤案处理；

5、王某某利用影响力受贿罪一案，结合法理和情理进行辩护，据理力争，法院采纳律师意见减轻处罚，最终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缓刑两年，为当事人争取到了非常宝贵的机会；

6、文某某涉嫌 20 多个亿的重大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集资诈骗案；

7、某投资理财公司负责人杨某某涉嫌数亿元的非法吸收公众存款以及许某某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

8、青白江某重大项目投资公司及股东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职务侵占、虚开发票、骗取贷款案，三个指控罪名未成立；

9、叙永县王某等人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强迫交易，法院采纳律师辩护意见，当事人获轻判。

二十三、夏雪飞 北京大成（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夏雪飞律师，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律系，获法学学士学位，后考入于四川师范大学法学院，获法学硕士学位（诉讼法专业）。2002年开始执业，现为北京大成（成都）律师事务所工作高级合伙人、大成刑事专业委员会理事、四川省司法厅评选的首批刑事专业律师。

执业以来主要从事刑事案件辩护、争议解决等方面的法律服务工作。执业至今已代理数百件刑事、争议解决等案件。曾被评2013-2014年度“四川省优秀律师”。

典型案例：

1、四川某酒业公司法定代表人赵某保险合同诈骗罪案，涉及金额八百余万元；

2、西藏某公司法定代表人班某贪污罪案，涉及金额两千余万元；

- 3、杜某侵犯著作权罪案；
- 4、邹某非卖买卖制毒物品、制造毒品案，涉及制毒物品 200 余公斤；
- 5、李某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案；
- 6、桓某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故意伤害案（刘汉系列案）；
- 7、陈某对四川省原副省长郭某行贿案；
- 8、张某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案，涉及金额七千余万元；
- 9、李某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开设赌场案，涉及金额 2 亿元左右；
- 10、四川省公安厅督办谢某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开设赌场、非法持有枪支等罪案涉及金额 15 亿余元。

二十四、梁小龙 北京大成（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梁小龙律师，首届大成十佳刑辩律师，四川省刑事专业律师，执业于北京大成（成都）律师事务所，现为合伙人，从事刑事辩护与代理、刑民交叉法律服务，亲自办理过数百起刑事案件，其中多起为公安部、最高检、最高院关注的大案要案，取得无罪、免于刑事处罚、缓刑等结果。

笔耕不辍，撰写多篇文章，例如《由采购防疫物资引发的一起刑民交叉案件办案纪实》被中国律师网刊载、《浅析刑事简易案件的办理路径及辩护思路——以伪造公司印章罪不起诉案为例》被大成辩护人、尚权刑辩等公众号刊载，并荣获成都律协刑专委优秀论文。

梁小龙律师不仅勤勉敬业、精耕刑辩，也热心公益，长期以

来从事法律援助事务无偿提供刑事辩护或为人民群众提供无偿法律服务。

典型案例：

1、担任某集团电力公司涉嫌非法占用农用地罪（环境类犯罪），审判阶段介入，成功切割单位与个人犯罪关系，检方撤回对单位起诉，后无罪撤案；

2、担任某知名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负责人曾某涉嫌对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罪案的辩护人，经与公安法制、检察院多轮沟通后，退回公安撤案处理（单位及负责人均无罪）；

3、担任某油气发展公司总经理肖某涉嫌合同诈骗案辩护人，涉案金额约2亿元，案发时介入后，经调查取证、检察院申诉，认定系刑事手段干预经济纠纷，先取保、后撤案；

4、担任某集团销售冠军甘某涉嫌诈骗罪一案的辩护人，批捕后介入，在审查起诉阶段取得不起诉决定；

5、担任某公司负责人张某涉嫌伪造公司印章罪一案辩护人，刑拘后介入，不批准逮捕，在审查起诉阶段取得不起诉决定；

6、担任某石化公司负责人苏某行贿案辩护人，涉案金额约3千余万，系最高人民检察院、最高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案件，取得满意结果、一审服判；

7、担任某州金融局党组书记、局长受贿罪、利用影响力受贿案的辩护人，涉案金额约1500万，认罪认罚，息诉服判；

8、担任某水泥厂监事会主席李某贪污案的一、二审辩护人，

涉案金额约 1 千余万, 该案在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有重大社会影响, 经辩护减少金额至 200 余万, 取得预期结果;

9、担任昆山某公司负责人陈某污染环境案的辩护人, 刑拘后介入, 先取保, 后在审查起诉阶段通过刑事合规验收, 该公司取得不起诉决定, 陈某被判缓刑;

10、担任某火锅店负责人付某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的辩护人, 系成都市首例千万级公益诉讼赔偿的食品安全案件, 在四川省有重大社会 (舆情) 影响。

二十五、蒋 健 北京大成（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蒋健律师执业 18 年，专注于刑事案件，单独或带领团队律师办理各类刑事案件 1000 余件，办理某庭审实质化示范案件，被央视纪录片《法治中国》收录为践行庭审实质化改革的辩护人典型，成都律协刑专委副主任、北大大成（成都）律师事务所刑事部主任。

除刑事辩护之外，蒋健律师还以刑事合规、刑事法律风险防控以及区块链法律服务为重点业务方向，办理了多起国内知名的与区块链领域相关的刑事案件，形成了一整套办理区块链相关法律业务的方法论；为公职人员、企业家、企业高管分享百余场刑事合规及刑事法律风险防控讲座，已形成专业化、标准化、流程化的企业刑事合规一站式法律服务体系。

典型案例：

1、某商业银行行长涉嫌违规出具金融凭证案，涉案金额 51.7 亿元，作无罪辩护，历时近四年，判决无罪；

2、某海港合同诈骗、票证诈骗案，涉案金额 154 亿元，含多家国内、国外知名银行、证券等金融机构，最终获轻判 6 年 3 个月；

3、某正厅级干部，被控受贿 1500 余万，移送司法后为其辩护，从轻判决；

4、某建筑设计研究院单位行贿案，涉案金额上千万元，利用刑事合规思维为单位辩护，最终该单位获不起诉决定；

5、某省目前被控数量最大的制造、贩卖毒品案件（600 余公斤），一审判处死刑立即执行，为其二审辩护，获发回重审；

6、某开设网络赌场案，利用比特币进行结算，涉案人数 40 余人，金额高达 10 余亿，经蒋健律师团队辩护，终获轻判；

7、某大型开设赌场案，当事人利用网络平台开设境外赌场，发展下线上千余人，团队律师介入后，提出证据不足的辩护意见，最终检察院对涉案 3 人均作出不起诉决定；

8、某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案件，当事人为上游实施诈骗犯罪提供期货交易网络平台，经律师团队辩护，获变更罪名（由诈骗罪变更为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轻判；

9、某某被控故意杀人案，被控使用数种凶器并持刀捅杀妻子 68 刀，一审为其辩护，获轻判有期徒刑 15 年，某市检察院以量刑畸轻为由抗诉，二审继续为其辩护，获维持原判；

10、某抢劫、盗窃一案，庭审视频收入《法治中国》第四集《公正司法》（上），被作为刑事案件庭审实质化改革典型案例重点进行介绍。

二十六、蒋安兵 北京德恒（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1997 年获得海南大学经济管理学学士；1999 年取得审计师、会计师等资格；2005 年在四川大学刑法学研究生毕业，2006 年取得律师资格；2008 年正式律师执业。

曾先后在金融部门、政府部门、检察院工作。担任农村合作基金会主任、法律援助中心主任、公诉科长、反贪局长、副检察长等职务。执业期间长期担任数家大中型国企、民企的法律顾问，包括金融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房地产企业等。拥有丰富的刑事辩护、民事代理以及危困企业拯救和清算经验，能有效抓住案件突破口以及有利点。

典型案例：

1、谢某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吸收公众存款 4000 多万元，免于刑事处罚；

- 2、黄某、周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吸收公众存款 7000 多万元，判处缓刑；
- 3、大英县畜牧局单位受贿一案，免于刑事处罚；
- 4、大英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领导渎职罪一案，免于起诉；
- 5、李某某销售假冒注册商标商品罪，案款 100 多万元，判处缓刑；
- 6、景某犯诈骗罪，案款 20 余万元，判处缓刑；
- 7、辛某犯非法经营罪，案款 290 余万元，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五年；
- 8、李某某犯非法制造发票罪，涉案 430 万元，判处有期徒刑二年，缓刑三年。

二十七、曾 莉 四川九益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曾莉，毕业于四川大学，获诉讼法硕士学位，2006年开始执业，已从事法律工作15年，现为四川九益律师事务所主任，成都市律师协会营商环境法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四川省律师协会刑事辩护协会委员，四川省律师协会维权委员会委员。2015年入选四川省律协《四川百名女律师风采录》，2016年获得四川省法学会法治文化研究会主办的《法治文化》法治人物专题报道，2018-2020年度四川省优秀女律师。

长期专注刑事业务，办理了大量的刑事案件，执业期间始终坚持“从个案中努力，寻求公平公正的判决。从个案中探索，推动刑事辩护的发展。从个案中关怀，做一个温暖的刑事律师”。

典型案件：

- 1、四川省首例量刑示范化庭审指定辩护律师，量刑意见被当

庭采纳;

2、成都某高新企业高管黄某涉嫌非法经营案，检察院最终作出不起诉决定;

3、四川某医药企业负责人叶某被控非法经营 6000 万、虚开发票案，法院判决非法经营罪名不成立;

4、陈某伪造国家机关公文罪，该案因留学学历造假，涉及的人员、环节众多，被中央电视台焦点访谈栏目报道，法院最终对陈某作出缓刑判决;

5、张某职务侵占案，本案涉及利用知名外卖送餐平台刷单侵占资金，本案案发时正值外卖送餐平台兴起，引起媒体关注，该案入选 12348 中国法网司法行政案例库;

6、成都某国有企业高管张某被控贪污一案，案件定性及数额认定争议重大，该案入选 12348 中国法网司法行政案例库;

7、高某提供侵入、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程序、工具罪案，该案入选成都市第六次律师代表大会案例集;

8、成都市某县妇幼保健院副院长李某受贿案，法院判决对李某免于刑事处罚;

9、成都某铁路企业总经理蓝某虚开增值税发票案，法院对蓝某作出缓刑判决;

10、四川某国企刑事合规法律专项服务。

二十八、曾强 四川川商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曾强律师，四川省刑事专业律师，成都市律师协会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闻道有先后，术业有专攻，曾强律师专攻刑事法律业务，曾经的工作经历让曾强律师对刑事法律业务有独到、富有成效的办案思路；同时，曾强律师有深厚的刑法学功底，时刻关注刑法学理论的变化发展，不断的学习进取，对犯罪构成理论有深入的研究，办案思路清晰、敏捷，案件把控准确，处理案件的方法多种多样，善于从不同的角度分析具体案件，从而在犯罪构成要件、证据采信规则等方面找到案件突破口，进而取得理想的办案结果，律师执业以来，曾强律师已经承办刑事案件五百余件，每年均取得众多不起诉、缓刑等办案结果。深厚的刑事法律功底，优秀的职业素养，良好的办案结果，曾强律师受到了当事人的广泛好评。

典型案例:

- 1、刘某涉嫌诈骗案，检察机关作出不起诉决定（涉案金额1304.04万）；
- 2、周某某涉嫌合同诈骗案，检察机关作出不起诉决定（涉案金额1780万）；
- 3、李某某涉嫌敲诈勒索案，检察机关作出不起诉决定（涉案金额260余万）；
- 4、李某涉嫌合同诈骗案，检察机关作出不批准逮捕后变更强制措施为取保候审（涉案金额120余万，强制措施到期后未被追究刑事责任）；
- 5、胡某某涉嫌贩卖毒品案，检察机关作出不批准逮捕后变更强制措施为取保候审（强制措施到期后未被追究刑事责任）；
- 6、方某某涉嫌制造毒品案，检察机关作出不批准逮捕后变更强制措施为取保候审（强制措施到期后未被追究刑事责任）；
- 7、马某行贿案，二审法院改判缓刑（一审实刑，二审上诉后介入，最终改判）；
- 8、李某受贿案，人民法院作出缓刑判决；
- 9、李某某容留介绍卖淫案，人民法院作出缓刑判决；
- 10、骆某、张某等涉黑案（被认定为成都建市以来最大的黑社会组织）；
- 11、胡某、刘某等涉黑案；
- 12、川投党委副书记贪污、受贿案。

二十九、谢文强 四川蜀天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谢文强，1970年生，二级律师，执业律师二十八年。四川蜀天律师事务所主任，刑事专业律师，四川省消费者权益委员会法律顾问，省消协监督员，仲裁员。

谢文强律师多次受邀讲授依法行政及刑事法律风险防范等专业课题，特别擅长刑事案件前期定案证据分析并及时与办案机关沟通协调，特别注重非法证据排除规则的运用。由于法条法理精熟，办案策略妥当，办理的多位政府官员、企业高管刑事案件，很大程度取得了从轻或减轻判处，个别案件达到不予起诉及判无罪的理想效果。

典型案例：

- 1、陈某涉嫌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强迫卖淫罪案件；
- 2、余某涉嫌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诈骗罪、敲诈勒索罪案件；

- 3、王某涉嫌抢劫罪；
- 4、李某涉嫌故意伤害罪；
- 5、刘某涉嫌贩卖毒品罪；
- 6、吴某涉嫌串通投标罪。

三十、雷福根 上海市锦天城（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雷福根律师，先后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西南财经大学，法律硕士。四川省法学会经济和国际经济法学会理事，四川省律师协会行政法专业委员会主任，省律协专业水平评审委员会委员，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刑事专业委员会总召集人，四川省公安厅经济犯罪侦查总队专家库成员，川渝两地行政复议专家库成员，钦州仲裁委、遂宁仲裁委仲裁员，成都市公安局青羊区分局警风监督员，西南政法大学四川校友会常务理事、副秘书长。雷福根律师，2001年大学毕业后从事人民警察工作，于2004年辞职后从事律师工作至今；擅长刑事辩护、行政法务及公司治理的诉讼与非诉讼业务，法律知识专业功底扎实、实践操作娴熟、责任心强；先后获得四川消费维权十佳律师、优秀青年律师、优秀律师荣誉称号；2018-2021年连续4年被评为四川省律师协会优秀专业委员会主

任。雷福根律师多次总结撰写相关论文，其中论文《从消费案例看消费者如何维权》荣获2012年度“四川省消费维权法治研讨会三等奖”、《青年律师发展问题思考》获第八届（2016年）西部律师发展论坛一等奖；参编《信仰的力量——中国当代著名律师办案纪实》（人民日报出版社出版，2011年6月第二版），承办的案例入选出版；承办案例入选《中国大律师经典案例》（人民日报出版社出版，2016年10月第1版）。

典型案例：

- 1、李某无罪判决案件；
- 2、刘某某等人被撤回起诉无罪案件；
- 3、王某等人不起诉案件；
- 4、本某某不起诉案件；
- 5、曾某职务侵占罪被判决缓刑案件；
- 6、2020年9月4日至今，代表某央企集团有限公司就印章被伪造提起刑事控告。

三十一、蔡军 北京市惠诚（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蔡军律师曾先后在四川维信律师事务所、四川盛豪律师事务所和北京市惠诚（成都）律师事务所执业，从事刑事辩护工作约20年，现为北京市惠诚（成都）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曾办理的刑事辩护案件约几百件，案件类型涉及盗窃、诈骗、抢劫、强奸、敲诈勒索、故意伤害、故意杀人、毒品犯罪以及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等罪名。在多年的刑事案件辩护工作中，积累了一定的办案经验，也注重对年轻律师的培养和正向引导。注重各类民事案件的代理工作，民事类法律知识和代理经验的积累，对因民事纠纷而引发的刑事类案件的辩护工作，具有积极、重要的作用。还积极参与法律援助，是成都市法律援助中心援助律师。

典型案例：

- 1、成都中院一审的熊某某等人走私国家禁止进出口货物案；
- 2、成都中院一审的周某某运输毒品案；
- 3、成都中院二审的某某合同诈骗案；

- 4、成华区法院一审的魏某等人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
- 5、双流区法院一审的卿某等人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
- 6、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法院一审的付某某等人涉黑恶案。

三十二、黎侠蓉 四川发现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黎侠蓉，女，大学本科学历，执业 20 年。四川省市场经济法律应用协会副秘书长，专家库法律专家；成都市律师协会公司法专业委员会委员，成都市律师协会宣传委员会委员。就读西南政法大学法学系本科；西南财经大学金融投资与企业运营研究生；取得投融资项目分析师；深交所独立董事资格；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并购交易师资格；为省律协评定的公司法专业、刑事专业律师，现四川发现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主要业务为公司股权转让纠纷，投融资领域的纠纷，各类合同纠纷，刑民交叉复杂商事案件。

典型案例：

- 1、雷某某过失致人死亡罪（不起诉）；
- 2、石某寻衅滋事罪（有罪免处）；

- 3、吴某某盗窃罪（缓刑）；
- 4、蔡某制造毒品罪（减轻处罚）；
- 5、冯某某诈骗罪（发回重审）；
- 6、肖某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公安阶段无罪）；
- 7、彭某某非法经营罪（取保）；
- 8、周某某贩毒罪（取保不诉）；
- 9、蔡某赌博罪（缓刑）。

三十三、霍子诗 四川明炬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霍子诗律师，男，中共党员，四川大学法学院刑法学硕士研究生毕业，法学硕士学位，二级律师（副高职称），四川省首批刑事专业律师，现任四川明炬律师事务所党委委员、高级合伙人。兼任四川省律师行业党委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四川省律师协会维护律师执业权利委员会常务副主任、成都市律师协会青年律师工作委员会主任、四川省公安厅经济犯罪侦查局外部专家库成员、成都市律师协会申请律师执业人员实习考核面试考官、西南民族大学法学院兼职教授、法律硕士研究生校外导师，广安市律师中（初）级职称评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央电视台社会与法频道《律师来了》栏目主讲人。

典型案例:

- 1、南部县原县委书记受贿、滥用职权案；
- 2、四川省人民检察院成都铁路运输分院原副检察长受贿案；

- 3、四川省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原副主任受贿案；
- 4、中铁二局原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受贿案；
- 5、四川移动公司原总经理受贿案；
- 6、成都市原常务副市长受贿案；
- 7、四川省经济与信息化厅原厅长受贿案；
- 8、民航西南空管局原局长受贿案；
- 9、国家食药监总局原副局长兼国家卫计委原副主任职务犯罪案；
- 10、国家安全部原副部长职务犯罪案。

三十四、魏定军 四川兴蓉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四川兴蓉律师事务所非权益合伙人，金牛区优秀律师。
自 2009 年 2 月开始执业，专注刑事案件，通过四川省首批专业律师评定，被评为刑事专业律师，成都律师协会刑事法律委员会专业委员会。多起案件取得了免于刑事处罚、不起诉以及撤销案件等良好效果，其高尚的职业操守和优秀的专业素养更得到当事人的认可。执业理念：高效、诚实、信用、审慎、果断。

典型案例：

- 1、成某盗窃案，检察院作出不起诉决定；
- 2、严某敲诈勒索案，成功取保，检察院作出不起诉决定；
- 3、张某强奸案，公安机关撤销案件；
- 4、吴某制造大量毒品，法院判决死缓；
- 5、杨某非吸一审判决有期徒刑，二审代理后改判缓刑；
- 6、杨某检察院以抢劫罪起诉，法院改为罪轻的敲诈勒索罪；

7、杜某检察院以贩卖毒品起诉，法院改为非法持有毒品判处三年；

8、李某检察院以诈骗数千万起诉，法院改为掩饰犯罪所得判处六年；

9、邱某诈骗案，公安机关撤销案件；

10、党某某故意伤害案，检察院作出不起诉决定。

三十五、魏妮娜 四川诚峰律师事务所律师



导师简介：

魏妮娜律师于2010年执业，2015年因处理一件刑事案件，在公诉机关指控聚众斗殴罪（持械）的情况下，经过对案件细节的把握，成功的在审判阶段将罪名变更为寻衅滋事，刑期较其他同案降低一半以上，达到了很好的辩护效果。自该案件开始，在尝试到刑事辩护的成就感后，本律师开始专业从事刑事辩护业务。刑事业务除传统罪名外，还涉及较多的毒品辩护，因为毒品辩护存在更大的挑战性和辩护空间。在从事刑事辩护业务过程中，重视与当事人之间的沟通以及刑事案件证据的细节，较多的刑事案件取得了良好的辩护效果以及当事人的高度评价。2018年参与辩护的周重怀涉嫌洗钱罪一案，被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无罪，该案件也被评为优秀无罪辩护案件。但是刑事辩护过程中还是会遇到各种的新问题，面对不同类型的当事人，还是需要各方面不断地摸索进步，虽然过程很辛苦，但还是为作为刑辩人而骄傲。

典型案例：

- 1、张某被控聚众斗殴一案，经金堂县人民法院判决构成寻衅滋事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半；
- 2、周某某被控洗钱罪一案，经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无罪；
- 3、张某被控抢劫罪、开设赌场罪一案，经金堂县人民法院判决构成非法拘禁罪、开设赌场罪，判处有期徒刑四年二个月；
- 4、周某某被控制造毒品罪一案，毒品数量成品 50 公斤，经广元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 11 年；
- 5、杨某被控滥用职权、受贿一案，经金堂县人民法院判决构成滥用职权罪，免于刑事处罚。